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07045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经济开发区 滨海大道1号	联系人	袁志海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沈宇峰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沈宇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沈宇峰, 张锋		
调查时间	2023-07-11	用人单位陪同人	袁志海
检查范围	MST 车间、亚硫酸钠投料房、储罐区、动力车间、污水处理间、焚烧站、精馏车间、胺化车间、酰氯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二氯甲烷, 其他粉尘, 噪声, 氢氧化钠, 氨, 氯甲烷, 活性炭粉尘, 硫化氢, 硫酸及三氧化硫, 碳酸钠, 高温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俞晓芳, 张锋, 金贤玉, 沈宇峰, 蒋啸煜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7-12	用人单位陪同人	袁志海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<p>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3F 蒸发冷凝岗位、2F 干燥机岗位、1F 包装岗位、1F 深冷釜、离心机岗位、1F 离心机岗位、2F 干燥岗位、1F 混胺离心机岗位、1F 邻胺干燥机岗位、巡检岗位、压滤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3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</p>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08 月 09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